

建孵化基地、启动“领头雁”项目，菏泽团市委— 促返乡青年创业挣大钱

本报菏泽3月2日讯(记者 张建丽) “我今后将继续努力，带着大家伙多挣钱！”今年26岁，已拥有数百万固定资产的张洪征说。1日上午，在菏泽市青年创业孵化基地授牌暨农村青年创业致富“领头雁”项目启动仪式上，曹县“淘宝村”的张洪征等10名青年领到了共计2万元的创业扶持资金。

据了解，在浙江首届淘宝高峰论坛上，曹县大集乡的丁楼行政村、张庄行政村被命名为“中国淘宝村”。为示范带动更多的农村青年创业致富，深入挖掘、推广曹县淘宝村的经验做法和发展模式，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，团市委研究决定将这两个村作为市级青年创业孵化基地。

同时，启动菏泽市农村青年创业致富“领头雁”项目，筛选曹县鼎鼎服饰有限公司等10家创业企业作为首批农村青年创业致富“领头雁”项目示范点，并给予一定的扶持资金。团市委还聘请张洪

征等10名农村青年作为2个青年创业孵化基地的创业导师，以指导、扶持更多的创业青年实现创业梦想。

据悉，2013年，团市委通过整合社会资源，帮助青年实现贷款2256人，贷款额5216万元；发放青春创业贴息专项资金50笔，资金240万元；积极争取省级财政资金支持，共为10家青年创业企业补贴21.3万元，成功创建5家省级示范性青年农民专业合作社，争取支持资金40万元。在推动青年创业、促进经济发展方面发挥了重要的示范带动作用。

今后，团市委还将继续积极争取各方支持，深化与金融机构合作方式，拓宽青年创业融资渠道，解决青年创业资金难题，营造青年创业的良好环境，通过创业培训、金融服务、结对帮扶、考察交流、搭建平台等培养路径，给予农村创业青年更大、更多的扶持，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贡献青春力量。



创业青年获扶持资金。本报记者 张建丽 摄

树立法制观念 从小做起

2月28日，菏泽市定陶县公安局西城派出所组织开展了“情系校园、共建平安”主题活动，民警走进辖区小学校，以通俗易懂的方式向小学生传授安全常识，从小树立孩子们的法制观念，创建健康绿色的校园环境。

本报记者 张朋 通讯员 朱建英 摄影报道



地下工厂，竟非法加工化学原料 牡丹区查处一非法异丙醇加工厂

本报菏泽3月2日讯(记者 赵念东 通讯员 孙明金)

日前，牡丹区安监局在安兴镇辖区内查处一非法异丙醇加工厂，已经查封了其生产装置和生产原料及产品，责令相关负责人立即停止非法生产行为，并依法接受相关处理。

牡丹区安监局接群众举报，安兴镇辖区内发现一家地

下加工厂，生产时散发出强烈异味，怀疑在制造某种化学原料。接举报后，牡丹区监察大队立即组织执法人员对该加工点进行调查摸底，发现该加工点正在生产一种名叫异丙醇的化学原料，现场生产设备简陋，几乎没有任何安全防护设施，存在大量安全隐患，且业主不能提供相关资质证照和安全生产

许可证，属非法生产行为。

据了解，异丙醇俗称火酒，是一种无色有强烈气味的液体，易燃，其蒸气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，遇明火、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。与氧化剂能发生强烈反应。若遇高热，容器内压增大，有开裂和爆炸的危险。其蒸气比空气重，能在较低处扩散到相当远的地方，遇火源

引着回燃。接触高浓度蒸气易出现头痛、倦睡及眼、鼻、喉刺激症状。长期皮肤接触可致皮肤干燥、皲裂。

目前，执法人员对该非法生产点下达了《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》，查封了相关生产装置和生产原料及产品，责令相关负责人立即停止非法生产行为，并依法接受相关处理。



齐鲁晚报·菏泽爆料

报料QQ群:65649673

微博: weibo.com/678605306
短信: 15562077000
邮箱: qlwbhz@sina.cn
电话: 6330000 96706

微信二维码

